

询价公告

根据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西公司”）廉洁文化宣传和项目招投标的相关规定，宁西公司就廉洁文艺作品制作服务项目组织公开询价采购，特邀请符合要求的潜在报价人参与本次询价。我们将组成询价小组，以公开、公平、公正为原则，对各潜在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综合评定。

1. 项目名称：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廉洁文艺作品制作服务项目。

2. 询价范围：

为宁西公司廉洁文艺作品提供编曲、歌曲演唱、视频录制剪辑、录音等用以满足作品制作的技术服务。

3. 询价内容：

(1) 服务内容：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服务要求与标准
1	编曲服务	首	1	1. 根据客户提供的歌词、旋律，完成完整编曲；2. 编曲音质清晰，乐器层次分明，无杂音、无失真，旋律流畅贴合歌词情感；3. 根据客户合理修改意见进行调整，最终交付完整编曲工程文件及MP3格式音频文件。
2	歌曲演唱服务	首	1	1. 歌手需具备专业演唱功底，音色贴合歌曲风格，音准、节奏精准，情感表达到位，无跑调、破音等问题；2. 演唱前与客户沟通歌曲情感、演唱风格，根据客户合理修改意见进行调整；3. 配合录音环节，根据录音师及客户意见调整演唱细节，完成完整演唱录制；4. 交付：配合完成录音、混音后，交付演唱原始干声文件、混音后成品音频文件；
3	录音服务	首	1	1. 提供专业录音设备（麦克风、声卡、监听设备等）及录音场地；2. 配备专业录音师，把控录音质量，及时调整设备参数，确保录音音质清晰、饱满，无失真、无杂音；3. 对录制的干声进行初步处理（去噪、修音准、调整音量），配合编曲、混音环节，提供原始干声文件及初步处理后的干声文件；4. 每首歌曲录音时长根据实际需求调整，确保录制内容完整，满足客户后续混音、制作需求；5. 录音过程中做好文件备份。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服务要求与标准
4	混音服务	首	1	1. 根据编曲、演唱干声，进行专业混音处理，确保人声与伴奏融合自然，无脱节、无杂音；2. 优化音频细节，突出人声质感，调整音乐层次，使整首歌曲音质饱满、清晰，声场均衡；3. 根据客户合理修改意见进行调整；4. 最终交付WAV格式无损混音成品、MP3格式混音成品，若有需要，提供混音工程文件；5. 混音效果需贴合歌曲风格，满足客户对音频质感的要求，确保成品可直接用于发布、传播等用途。
5	视频录制服务	条	1	1. 根据歌曲主题及客户需求，确定拍摄场景、镜头脚本，完成视频拍摄（含人物出镜、场景取景、灯光布置、收音同步），拍摄画质清晰。
6	视频剪辑服务	条	1	1. 对拍摄素材进行筛选、剪辑、调色，搭配歌曲音频，添加合理转场、字幕、特效（贴合歌曲风格，不浮夸）；2. 作品时长不超过15分钟。视频画面比例为16:9，画质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帧数不低于25帧/每秒，格式为mp4或mov，单个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1G，视频画面中不得带有角标、水印；3. 配合客户完成视频细节优化，确保视频内容贴合比赛要求和歌曲主题，无违规内容。
7	舞台服务	场	1	1. 严格按照活动要求完成舞台搭建/舞台租赁、现场布设及设备调试，结构稳固安全、台面平整美观，布线规范无安全隐患；2. 活动期间专人驻场保障，开展舞台排练，力求画面美观，及时处置突发情况。3. 拍摄结束后做到工完场清。
8	其他	/	/	其他有益于节目制作、与其他项目报价累计处于最高限价内的服务。

(2) 服务要求：报价人需确保本次服务所涉及的编曲、歌曲演唱、录音、混音、视频录制剪辑等全部相关作品及素材，均无任何版权纠纷、权属争议，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肖像权、名誉权等合法权益；本次服务完成后，上述全部作品及素材的完整版权（含著作权、使用权、修改权、复制权、发行权等全部相关权利）均永久、无偿归于询价人所有，询价人可自由支配使用（包括但不限于发布、传播、修改等）；报价人需在交付全部成果时，出具书面版权承诺函，明确上述版权归属及无纠纷承诺，若因报价人提供的作品或素材存在版权、肖像权等相关问题，导致询价人遭受损失的，由报价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及相关

法律责任。

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至4月20日作品交付完成为止。

5. 报价人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业绩要求：

报价人近三年内承办过不低于1次同类型项目或不少于2个相关艺术作品产出（2023年1月1日至询价截止日）；

(3) 信誉要求：

①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②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的报价人，其报价文件无效。（附彩色查询结果）

③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报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4) 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违法转包和分包。

(5) 与询价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报价文件均无效。

6. 询价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询价的报价人，请于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4月4日（法定假日除外）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在四川省凉山州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B栋13楼（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综合开发部持以下资料领取询价文件及报名：

①单位介绍信原件或者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②报名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

注：领取询价文件需要的资料均需加盖报名人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如领取人未提供合格的资料，视为报名不成功，由报名人承担相关责任。

(2) 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询价文件及报名不成功的报价人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3) 询价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询价文件获取的方式。

7. 报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 询价人不召开招标预备会。

(2) 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招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4月8日10:00时(北京时间)，报价人应于当日9:30至10:00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报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询价人指定地点：**四川省凉山州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B栋13楼（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开标室**。询价人定于报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开标，报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未按照要求密封和标记的，询价人不受理该单位的报价文件。

8. 发布方式

本次询价公告在宁西公司（www.scnxgs.com.cn）网站发布。

9. 评标办法

本次公开询价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最低价中标法进行评标。

10. 联系方式

询价人：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凉山州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B栋13楼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方式：15281676000

